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查询码防伪查询

评估报告查询网址:

<http://www.gdxdpg.com>:8080

评估报告防伪查询码: 0628211122562

声明: 以防伪查询码查询为准, 凡报告内容与
本网址查询结果不一致, 即为虚假报告; 使用
虚假报告所带来的后果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维码防伪查询



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库 资金绩效自评复核汇总报告

绩 21066600009

编制: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公司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文晖路 29 号逸林苑商务中心二、四、五、七楼

目 录

正文.....	1
一、项目概况.....	1
（一）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项目背景.....	1
（二）自评复核项目基本情况.....	2
二、绩效自评复核评价等级.....	3
三、项目绩效目标复核情况.....	4
（一）绩效目标基本情况.....	4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4
四、项目支出自评与复核情况.....	5
（一）项目资金预算编制自评与复核情况.....	6
（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7
（三）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7
（四）项目自评与复核结果.....	8
五、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8
六、相关建议.....	9

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库 资金绩效自评复核汇总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14 号）、《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 号）文件的要求，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信德评估”）通过定点采购的方式，接受揭阳市财政局的委托，对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的自评成果进行了复核，评价范围为该部门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的项目库中的 15 个专项财政资金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时间截止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经审阅被评项目的主管部门报送的自评材料和汇总专家组的评审意见，形成本报告。

根据既定指标体系，综合各项因素，复核评分为 77.00 分，评定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复核等级为“中”。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大部署

和预算法有关规定，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揭阳市财政局开展了市级财政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根据揭阳市财政局发出的《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14 号）、《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 号）文件精神，广东信德评估负责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自评复核涉及的主管部门有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揭阳市公安局榕城分局、中共揭阳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中共揭阳市委宣传部、揭阳市教育局、揭阳市食品检验所、揭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中共揭阳市委老干部局、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揭阳市图书馆共计 10 个部门。本自评复核汇总报告为针对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所主管项目库的 15 项专项财政资金的自评复核工作的总结汇报。

（二）自评复核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 号）文件要求，本年度自评复核的评价范围为纳入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的所有项目库财政资金。（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参与自评复核的项目基本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自评复核项目基本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申报数（万元）
1	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已建康园中心（省级资金）	318.00
2		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	1220.10
3		揭阳市残疾人康复和托养中心项目	216.97
4		揭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大楼室内改造装饰和消防整改工程款	420.52
5		新建康园中心（省级资金）	300.00
6		残疾人村（社区）专职委员（省级资金）	196.20
7		残疾人乡镇街道（专职委员）（省级资金）	126.72
8		0-6 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省级资金）	1778.00
9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	103.00
10		残疾人康复项目	73.00
11		南粤扶残助学（省级资金）	61.00
12		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居无障碍改造（省级资金）	427.00
13		精准康复及辅具适配（省级资金）	400.00
14		0-6 岁聋儿人工耳蜗手术补助（省级资金）	37.50
15		其他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调查、组织、联络、维权）	13.00
	合计		5691.01

二、绩效自评复核评价等级

根据财政部发出的《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揭阳市财政局发出的《关于开展2021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14号）、《揭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市级财政项目库资金自评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揭市财监〔2021〕2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本次复核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项目绩效目标复核情况

（一）绩效目标基本情况。

1. 绩效总目标：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参评的项目共15个，各项目均已于项目预算申报初期设定相关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率为100%。

2. 绩效指标：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参评的项目共15个，绩效指标共有56项，其中产出指标43项，占绩效指标总设置数的76.79%；效益指标2项，占绩效指标总设置数的3.57%；满意度指标11项，占绩效指标总设置数的19.64%。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提供的绩效目标自评表及相关自评资料设定的56项绩效指标，已完成54项，未完成2项，绩效

指标完成率为 96.43%。未完成的 2 项绩效指标均属于产出指标中的时效指标，具体未完成情况如下：

1. 揭阳市残疾人康复和托养中心项目的“施工完成时间”，项目单位对该指标未能实现指标值的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已报财政审核结算中，将于下年度加快工作进度；

2. 揭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大楼室内改造装饰和消防整改工程款项目的“实施完成时间”，项目单位对该指标未能实现指标值的原因及采取的改进措施：该项目按工程进度支付支款项目，2021 年将加快工程进度。（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市级财政项目库项目绩效指标未完成情况详见表 3-1）

表 3-1 绩效指标未完成情况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自评值	是否实现指标值
1	揭阳市残疾人康复和托养中心项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施工完成时间	工程实施进度	<=	1	年	0	否
2	揭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大楼室内改造装饰和消防整改工程款项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实施完成时间	工程实施进度	<=	7	月	2	否

四、项目支出自评与复核情况

在资料收集阶段，项目组发现，截止至专家复核评审会开展

之时，在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提供的自评复核资料中，本次参评的 15 个项目，项目主管部门仍有 9 个项目未能提供关于项目绩效自评复核所需的相关自评及佐证资料。对于未提供自评复核资料的 9 个项目，由于项目主管部门仅提供绩效目标自评表，故无法进行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及项目管理方面的复核。

经与揭阳市财政局协商，确定不对该项目单位所主管的已建康园中心（省级资金）、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揭阳市残疾人康复和托养中心项目、揭阳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大楼室内改造装饰和消防整改工程款、新建康园中心（省级资金）、残疾人村（社区）专职委员（省级资金）、残疾人乡镇街道（专职委员）（省级资金）、0-6 岁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省级资金）以及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目等 9 个项目进行项目自评复核。

（一）项目资金预算编制自评与复核情况。

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参评的项目共 15 个，以上项目 2020 年度预算批复金额为 5691.01 万元。本次参与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合理性复核的包括残疾人康复项目、南粤扶残助学（省级资金）、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居无障碍改造（省级资金）、0-6 岁聋儿人工耳蜗手术补助（省级资金）和其他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调查、组织、联络、维权）等 6 个项目，以上 6 个项目 2020 年度预算批复金额为 1033.50 万元，项目单位自评实际到位金额为 1021.68

万元，单位自评支出金额为 946.9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8.86%，资金执行率为 91.62%，以上项目均无存在预算调整。

经专家组复核，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参与预算编制复核的 6 个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 946.92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1.62%，与项目单位自评一致。在以上 6 个项目的支出预算中，以上项目均无存在预算调整。

（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经专家组复核，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参与业务管理复核的 6 个项目，均有不同程度地提供上级部门发出的项目相关实施管理办法或项目资金补助对象的总体情况，项目相关业务保障制度较完善。但项目单位未能针对各项目制定本级管理制度规定文件、项目单位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及资金补助对象人员名单等组织管理及业务管理文件资料。

（三）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复核情况。

经专家组复核，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参与业务管理复核的 6 个项目，除了其他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调查、组织、联络、维权）项目有项目相关的省级资金管理办法，其余 5 个项目均未能针对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具有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此外，经专家组复核发现，对于资金执行方面，在 6 个项目

中，资金执行率为 100%的项目有 2 个，分别为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居无障碍改造（省级资金）项目和 0-6 岁聋儿人工耳蜗手术补助（省级资金）项目。

根据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提供的《绩效目标自评表》中可见，单位对部分项目设置了较为清晰合理的绩效目标。但是专家复核发现，上述参与项目管理情况复核的 6 个项目，设置了成本指标的项目仅有 2 个，分别为南粤扶残助学（省级资金）项目和其他残疾人事业发展（专项调查、组织、联络、维权）项目，成本指标设置情况较不理想。

（四）项目自评与复核结果。

最终，对于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本次参评的 6 个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等级为“优”。复核评分为 77.00 分，等级为“中”。

五、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欠完善。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主要存在问题：一是本项目绩效总体目标设置尚欠细化与量化，与项目实际情况结合的可衡量性有待加强；二是本项目绩效指标的完整性较差，现绩效指标的设置集中在产出指标，对效益指标的理解程度较低；三是自评表中对成本指标的设置率较低；四是项目绩效指标数量设置数量较少。

（二）资金预算管理措施有待加强。

经复核，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对由市财政直接转移支付到各县区的省级资金未进行资金流向跟踪管理，亦未能提供该部分项目相关资金拨付使用明细资料。

（三）项目管理制度有待健全。

对于项目管理问题：一是各参与项目管理制度复核的项目，项目主管单位基本没有对相关的财务管理方面进行制度化规范化的管理；二是项目主管单位基本直接沿用上级部门对各项目的政策文件，基本没有对各项目的业务实施管理作出具体的业务操作管理规范。

（四）转移支付项目管理不足。

经复核，揭阳市残疾人联合会未对转移支付项目提供相关资料，未对该部分项目进行资金管理，未能确定转移支付项目是否已完成资金下达，监管程度不足。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针对项目的绩效制度体系。

重视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全面有效地设置绩效目标已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认真落实《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揭委发〔2019〕10号）及揭阳市财政局对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相关通知，建立好完善的事前绩效评估制度。

（二）设立预算绩效管理及绩效评价小组。

项目单位应设立绩效评价小组，评价小组应对设立的绩效目标及指标进行集体讨论决策，并在中期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及时上传监控信息表，发现不符合情况及时整改纠正。

（三）健全项目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

一是加强对财政预算项目的业务管理水平，在原有文件的基础上进一步编制项目管理规范；二是提高对财政预算项目的财务管理意识，加强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三是落实项目资金执行情况的的管理，严格执行预算资金的使用，规范预算使用流程。

（四）加强资金直拨项目的资金流向管理。

贯彻落实绩效管理工作相关文件中的“谁申请资金，谁设定目标”“谁支出，谁自评”文件精神，加强对中央、省级、市级资金直拨到县区或其下属部门的资料流向管理工作，及时获取资金划拨及支出明细账，准确把握资金流向，规范财务管理行为。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